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傳真：(02)27026324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小姐(02)27065866轉2624
電子信箱：A110896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400097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永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「鈣克康靜脈注射液(10mL)
(衛署藥製字第058006號)」因二級危害藥物回收乙案，業
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4年9月2日認定完成藥
品回收作業，故該品項藥品(健保代碼:AC58006229)將自10
4年10月1日恢復原健保支付價為每瓶15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9月2日FDA風字第10411
0563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
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署各分
區業務組、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